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李郁瑛 電話:05-3620123#8700

傳真: 05-3620379

電子信箱: ying@mail. cyhg. gov. tw

受文者:嘉義縣新港鄉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特字第10902515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國家人權博物館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辦理「兒童權 利公約頒布30 週年主題特展故宮南院巡迴展」,請各校 鼓勵教師踴躍參觀並參加講座及工作坊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09年11月5日台博南字第109001069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展覽在於認識聯合國《兒童權利公約》之內容與精神,提升兒童權益,展期自109年11月13日起至12月13日止。
- 三、該展覽辦理兒童人權繪本系列講座及繪本故事手作工作 坊,請逕至該院官網(https://event.npm.gov.tw/)報 名。

正本: 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嘉義縣政府教育處電2070/11/10